

台湾侠坛笑星李凉大师珍品

李凉谐趣武侠系列



-51

丁

延边人民出版社

矛 盾 天 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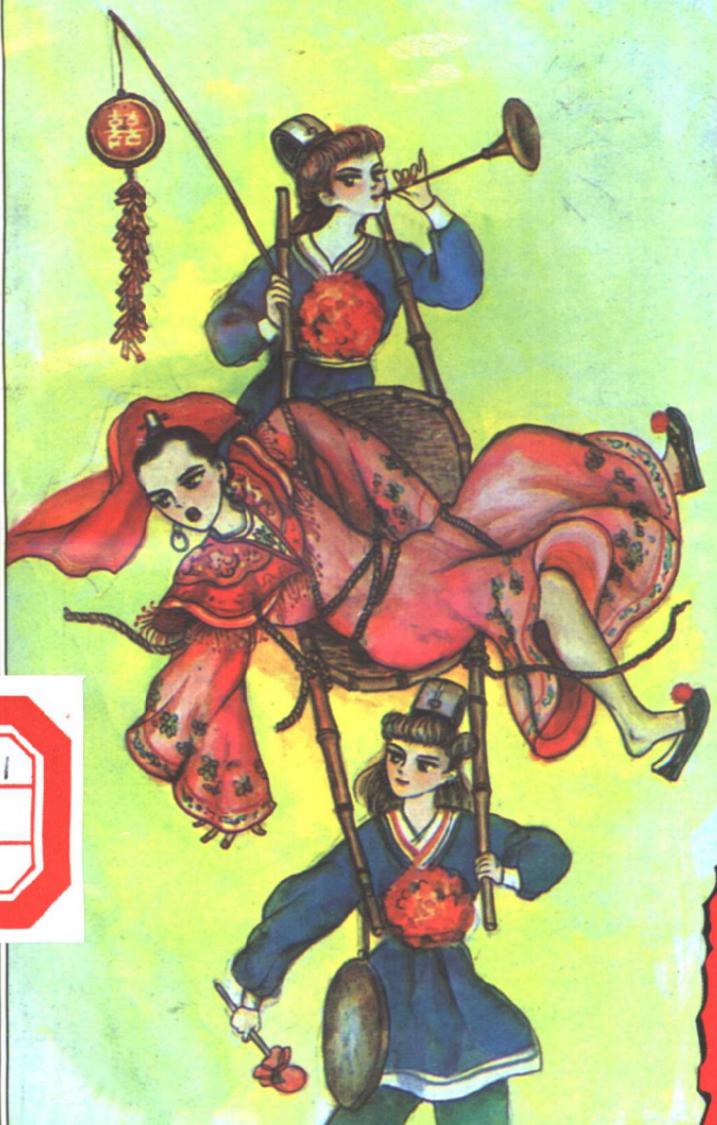
李凉

〔台湾〕李凉

上

台湾侠坛笑星李凉大师珍品

李凉谐趣武侠系列



-51

延边人民出版社

矛 盾 天 师

李凉

〔台湾〕李凉

中

台湾侠坛笑星李凉大师珍品

李凉谐趣武侠系列



延边人民出版社

矛 盾 天 师

李凉

「台湾」李凉

下

台湾皇佳出版社授权

侵权必究

■ 总策划：金东辉
■ 版本顾问：赵震中
■ 责任编辑：赵东寅
■ 封面设计：郭羽丰

图字：07-1995-036 ISBN 7-80599-552-4/I·164 定价(平装)：28.50元

矛盾天师

上

李凉谐趣系列⑤ / 延边人民出版社

747.58-57
8:05:2

81974

矛盾天师

中

李凉谐趣系列⑤ / 延边人民出版社

矛盾天瘤

下

李凉谐趣系列⑤ / 延边人民出版社

[吉]新登字 08 号

责任编辑:赵东寅

封面设计:郭羽丰

•根据台湾皇佳出版社推荐版本排印•

李凉谐趣系列(5)

矛盾天师(上、中、下)

(台湾)李凉 著

延边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延边发行所发行

吉林省天虹彩印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30·5 印张 2 插页

656 千字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599-552-4/I·164

印数:1—15,080 册

定价:平装 28.50 元

精装 36.00 元

李凉：台湾侠坛的一匹黑马（序）

台湾皇佳出版社社长 赵震中

有人说李凉是台湾侠坛的一匹黑马，参的是“野狐禅”。

记得李凉出版处女作《奇神杨小邪》时，台湾武侠界欣喜若狂，青年读者如醉如痴。如果抛开文学造诣等因素，单比受青年读者欢迎程度，李凉自认第二，恐怕当时无人敢认第一。从我们皇佳出版社（武侠专业出版社）的行销行情看，李凉书当时销量竟凌驾古龙诸名家之上确是千真万确的事实。“江山代有才人出”，李凉宣告了一个新的武侠时代的来临。

如果古龙温瑞安是武侠中“新派”，李凉则是新派中的“现代派”，是谐趣派武侠的开山鼻祖，这是不争的事实。在李凉之前，尚未有一个人格武侠以此种轻松、诙谐、发噱的笔法写出，没有一个人能将幽默发展到这种极致。在商业化的台湾，疲惫的现代人十分中意李凉的幽默带来的轻凉与放松。

李凉的出现，使由金庸、梁羽生、古龙开创的武侠模式被打破，这匹野性不羁的黑马，一反血腥江湖的格局，开创了一个嘻笑怒骂、妙趣横生由奇神、狂侠、神偷、酒狂等英侠少年构成的新江湖，这些少年人，一个个清纯脱俗，古怪精灵，或身怀绝技（丁小勾）；或聪明绝顶（杨小邪）；或妙想天开（矛盾大师）；或顽皮慧黠（绿小千）；甚至胆大妄为荒谬绝伦，他们狂傲而不失浪漫，但却无往不利，和无数清丽、顽皮、可爱的女孩子相映成趣，共同构成了世故的成人世界外动人的武林风景线。

李凉的作品还充满超越历史栅栏的现代感。在李凉作品中，现代的风情，现代的观点，无一不直接渗入古代生活中。股票、选美、办报、拍施等现代人才有的生活内容也都成了束发仗剑武林男女的生活内容，李凉把僵硬的历史画框中的古人拉到现代生活舞会上，让人们通过历史的烛光看到另一生活场景中直观的自我。

据大陆亲友讲，许多武侠迷不知有李凉其人。而是认为在正宗卧龙生之外另有一个逗笑卧龙生。由于这个“逗笑卧龙生”的作品多为盗版和黑书，使他们在阅读时有一种偷吃禁果的快感。想想这位侠坛刘德华（李凉相貌酷似刘德华，本人风流倜傥）在台湾几乎无人不晓，在大陆却是个“地下工作者”，亦有趣亦有感慨。今天，承蒙延边人民出版社同仁厚爱，能作为李凉著作版本的顾问，并以版权事务代理人的身份，将李凉作品以本来面目介绍给大陆同胞，在我的出版生涯中亦是一件大大的幸事！为此，我深深感谢延边人民出版社对中华侠文化的热忱，并预祝我的好友及最佳撰稿人李凉作品能获得大陆读者的青睐。

一九九六年元月于台北寓所

内容提要

茅山派嫡传弟子毛盾满脑子精灵古怪念头，有“天师”美誉，却因长得太帅，桃花盖运，一次次成为女人的掌上鱼肉。饶是他逃得够快，却也留下了一串串笑破武林人肚皮的逸事。

为报毁派之仇，矛盾混入了金武堂，结识了美若天仙却天生聋哑的二小姐武灵玉，并搞得金武堂鸡飞狗跳！不料乐极生悲，当他秘练窃来的金武堂堂主秘藏的《多情宝录》神功后，却变得多情好色，险些失身在武林女淫魔九月桃红手上，幸被日月神教教主导入日月神教镇教之宝水晶球内。吸收了地龙所喷的七彩龙烟，才躲过了生平一大色劫，并练成了天下第一神功——日月神功。

毛盾再入江湖，豪情雄发！创下了“手毙三清妖道”、“撒豆下棋”、“戏将总管作丫鬟”、“烤昏老烟枪”等辉煌业绩。尔后驱走暗中控制金武堂的淫媚二娘，得与金武堂握手言和。

毛盾重建茅山神殿，用茅山法术助避雨美女段君来大破神秘鬼域阴风鬼峡，事后段君来不辞而别，毛盾一怒之下写下了“通辑逃妻段君来”之启示贴在马车上展览，令段君来哭笑不得。为寻段父，毛盾误闯极乐天堂，发现段铜雀（段父）及其他男女老幼皆裸身不着片

缕，乃是被擅长系阳补阴之术的多情婆婆母女控摄心魂，遂用阴阳镜作法大破极乐天堂。花多情、花弄情母女巢穴被毁，痛怒之下，将毛盾生擒活捉，并淫邪地给毛盾服下九天消魂丸，毛盾被折腾得几乎不能自持，幸亏母女俩争风吃醋，毛盾才躲过生平第二大劫。

多情婆婆又联合各大门派，将毛盾打入万丈深渊，虽幸而不死，却被深渊内的万年怪兽所困，死神将临时，幸亏从崖顶跳下殉情的武灵玉鬼使神差地砸中怪兽要害——独角，使其倾刻丧命，二人方得死里逃生。服食万年怪兽内丹后，二人身如飞絮，出得深渊后，毛盾迭出奇谋，终将多情婆婆母女击毙。

毛盾在少林、武当前代长老的调解下，与各大门派重归于好，但因屡欠情债，刀被捆缚艳装，坐花轿连嫁两次，留下了武林人婚娶的最荒唐可笑的话题。

本书为“逗笑大王”李凉的经典之作。妙喙连连，满篇笑料，可谓“开篇即笑，看到完，笑到完”。任你是铁板严肃，也必忍俊不禁，如果性喜幽默，保管让你一次笑个够。

目 录

第一章	茅山摄魂术	(1)
第二章	两小无猜	(18)
第三章	多情宝录	(46)
第四章	水晶球和七彩龙烟	(74)
第五章	猎 狐	(108)
第六章	小淫魔	(137)
第七章	饭铲功	(167)
第八章	老烟枪	(191)
第九章	蓝衣刺客	(223)
第十章	乩童和灵童	(243)
第十一章	窥 吻	(261)
第十二章	做 媒	(288)
第十三章	交 易	(307)
第十四章	艳 遇	(329)

第十五章	阴风鬼峡	(354)
第十六章	极乐天堂	(389)
第十七章	多情婆婆	(416)
第十八章	淫邪母女	(442)
第十九章	李代桃僵	(476)
第二十章	破 绽	(507)
第二一章	消魂丸	(527)
第二二章	计验伤痕	(558)
第二三章	作法戏妖女	(585)
第二四章	黑心道人	(614)
第二五章	法术大战	(642)
第二六章	再起风波	(665)
第二七章	崖底奇缘	(691)
第二八章	装神弄鬼	(720)
第二九章	火烧绝魂峰	(740)
第三十章	大结局	(766)

第一章 茅山摄魂术

茅山又名芦芽山。

除了苍松翠柏之外，最著名的还是那一大片江海般芦苇，每当春夏芦草鲜美或秋季芦花盛开时，季风徐来，阵阵青滔白浪掀起，波波连天连地，置身其中宛若骑马、乘船悠游自然美景之中，不自觉地早已沉醉其中，沐浴着大自然神妙世界而心旷神怡、赏心悦目、留连忘返之情那是常常有之。

当然，茅山之闻名天下，不只是芦花，茅山派亦小有名气，人们对其法术自是赞不绝口。

茅山神殿即坐落于半山腰之芦苇丛中，三百年之古朴檀木所筑造，经年累月为烟香所熏，更凭添几许古老悠情气息。

门前，正有两位少年在要着一大堆骷髅头。

較大者名为毛头，十八岁，长得一副活张飞模样，身躯硕壮如牛，两眼凸大，一身青灰道袍，但怎么看都不像修道者；小者叫毛盾，虽只有十二岁，却已长得一副小大人模样，尤其那对深透而清亮的眼睛，任何人照上眼都感觉得出他绝不是一个呆子，甚至被他灵气所逼，总有即将被他算计之感觉，也是一身道袍。

他俩已是茅山硕果仅存之嫡传弟子，再加上一位醉鬼师父，茅山派充其量只有三人。

说他们为天下第一小派并不为过。

两人兴致不减地在研究那些骷髅，这是修行茅山法术必修之科目，若能从灰白骷髅摸出死者生前是男是女，将可出师毕业了。

毛盾抓摸一颗不算小的骷髅，其实也只是玩笑居多：“我猜他是大奸臣秦桧！”

毛头讪笑：“省省吧，秦桧脑袋还由得你来摸，他早被人们给剁了。”

“那可不一定。”毛盾道：“我看它后脑反骨特尖，准是大奸大恶

之人，除了秦桧，很似乎很难找到这种骨头。”

毛头道：“你把他唤来阴魂问问不就得了？”

毛盾轻笑：“晚上吧，大白天，哪找得了魂？”

毛头忽而有所疑问：“人说好人、坏人、忠臣、奸臣，到底怎么分才算有特色？”

“这个嘛……”毛盾灵机一动已有了答案：“好人即是活着痛苦一辈子，到了晚年才好过，坏人则是一辈子活得自由自在，只有在死的前一刻感到痛苦。你说，当好人划算还是坏人？”

毛头干笑：“好像当坏人较划算吧。”

“嗯！”毛盾笑着：“不过遇上我们，当坏人就不划算了，死了还要遭人报仇，咱踢它三百下吧！”

当下一脚踢向那颗骷髅，毛头也凑过来，一时把骷髅当成秦桧，踢得甚有替天行道之报复快感。

正踢得起兴，远处已传来轰然巨响，地动山摇震得两人大眼瞪小眼。

这正是茅山最近头痛之事情。

他们一向与世无争，可是最近号称北武林第一大门派的金武堂，看上附近那座紫金山藏有金矿而加以开采。

这本是他家之事，可是矿山开采一久也有枯竭之时，偏偏紫金山脉又连向茅山山脉，对方在那头挖不着什么，竟然挖向茅山山脚，还在挖，简直不把茅山派放在眼里。

毛眉，毛头曾经亲自理论，可惜茅山派一向不入流，怎能与天下第一大帮相提并论，对方根本不甩。日子一拖又是三个月，恐怕已挖至茅山脚底下，两人岂能再安稳？

骷髅也不踢了。

毛头道：“总得找他们谈谈？”

毛盾点头：“也好，可是就怕他们还是死硬派……咱还真拿他们没办法。”

“真是欺人太甚！走！理论去！”

毛头丢下骷髅，一马当先已走往山下。毛盾想想也就跟去。

矿区已不及七百丈远，两人穿过芦丛已见及千百人大事开挖，本是遍地青山碧草。此时已陷出一片秃黄，两人瞧得又气又怒，想找人理论，却又不知该找谁。

不过在矿区另一头较高岩块上立着一名黄衣男子，他已发现两人，盛气凌人般飞掠而起，凌空穿梭两百丈，潇洒落于两人前头另一颗较高石头上。

那人名叫石明，三十上下，长得一副少年得志而锋芒毕露模样，他正是金武堂派遣紫金山之分舵主，才三十岁不到即已当上天下第一派之分舵主，难怪他如此盛气凌人。

他故作潇洒状，拱手为礼：“二位好，本来在下该前去拜访，但二位既然来了，在下也就省了这趟路。”

这番话简直太瞧不起人。

毛盾、毛头冷瞪双眼，毛盾道：“免了吧，谁惹得起你们这天下第一大帮派，我只是来告诉你，茅山多多少少也是一个门派，看在武林同道分上，别挖得我们没头没脸见人。”

“这当然，本派早有考虑。”石明轻笑：“本派准备买下整座茅山，两位意下如何？”

“过分！”毛头斥道：“茅山虽不起眼，在武林也是叫得出名号，容得你如此侮辱？！”

“这不是侮辱，是交易，你们想得太多了。”石明淡淡笑着：“本派员想买下，却也保证出价到你们满意为止。还找了一处山头免费送给你们，严格说来你们只是迁个位置即有大把银子可赚，何乐不为？”

毛盾斥道：“岂有此理，打自从有武林，有帮派以来，哪有人卖过山头？不卖！”

“凡事总有个开始，何况我也为你们准备了另一山头，于情于理都说得过去。”

“不卖！”毛头更是火大：“武林还有正义，你这是强盗行为，快滚，茅山不欢迎你！”

石明作样抽笑两声：“还是请贵派掌门出来说话，小毛头唱什么反调！”

“我就是少门主！”毛头不禁大怒：“我说不卖就是不卖，给我滚远一点！”

“这副德行就能当少门主？”石明讪邪一笑：“难怪茅山派一直排不上名。”

“那是本派的事！”毛盾也火了：“本派跟你们毫无瓜葛，犯不着